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大数据局

鲁发改公管〔2024〕515号

关于在全省开展工程建设项目 多点分散评标工作的意见

各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务）局、农业农村局、大数据局，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为持续优化全省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

见》（国办发〔2024〕21号）有关要求，结合淄博、济南、烟台先行先试情况，在全省开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多点分散评标工作，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作目标

在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评标环节，打破地域限制、统筹使用全省评标场地，同一项目评标专家就近分散在不同评标室的独立席位开展在线评标，做到席位资源共享、专家就近选座、线上分散评标，实现专家评标更加便捷高效、评标过程更加阳光透明、评标结果更加公平公正，有效预防招标投标领域违法违规行为。2026年底，全省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部实现多点分散评标功能，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60%以上实现省域内跨市多点分散评标或跨省远程异地评标，鼓励有条件的市全部实现多点分散评标。

二、主要任务

（一）实现统一调度。2025年底前，省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全省分散评标统一协调调度，将全省所有公共资源交易场所的分散评标席位全部纳入系统集中管理，实时动态掌握各地评标席位使用情况，协调调度专家在线选择就近评标地点，实现专家远程异地就近分散评标，破解评标专家“小圈子”“熟面孔”。

（二）完善场所设施。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现有交易场所基础设施情况，坚持节约资金、满足功能、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场所进行改造提升，设置独立的评标席位，满足日常分散评标需要；配备具有音视频通话功能的电脑、降噪耳机、耳麦等设施

设备，确保网络畅通，达到分散独立评标和评标信息保密要求。分散评标室内，应在显著位置张贴分散评标流程、操作指南及评标制度规定。

（三）健全监管机制。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按照职责对多点分散评标过程实施监管。多点分散评标场所分为主场和副场，项目受理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场所为主场，所在地以外评标场所为副场，招标人代表在主场参与评标。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在主场负责项目评标的全过程监管，主、副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分别负责交易场所内评标专家行为记录，主场有需要调取相关监管内容时，副场应当配合提供。涉及投诉处理的，由主场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负责处理。

（四）优化配套服务。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牵头做好全省分散评标统一协调调度的系统对接工作，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做好配合。主场所在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妥善保存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数据和评标电子资料；副场所在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保存副场评标席位的音视频监控数据，保存期限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立足公共服务定位，做好人员支持、技术保障和见证服务，将多点分散评标过程中的相关手续、招标文件、评标报告等资料及时汇总，并将交易过程中产生的视频、图片等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不断提升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服务效能。

（五）衔接跨省评标。认真落实《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办法》（鲁发改公管〔2022〕887号）要求，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中的单项合同估算价2亿

元以上的施工类项目、5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类项目、1000 万元以上的服务类项目，列入省政府或设区市政府重大项目名单的交通工程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 2 亿元以上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要优先采用跨省远程异地评标方式，相关行政监督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督促指导，各交易场所要做好配套服务。

三、方法步骤

（一）加强学习交流。2024 年 7 月底前，各市根据本地开展多点分散评标基础条件，通过现场参观、座谈交流等方式学习借鉴我省先行先试地区和省外的经验做法，统一思想，对标先进，明确工作思路。

（二）制定实施方案。2024 年 8 月底前，各市根据本地实际情况，明确时间表、路线图，细化各项目标任务，形成本地多点分散评标工作实施方案，并将实施方案报省发展改革委。

（三）分期分批实施。2024 年底前，淄博、济南、烟台等市在现有工作先行先试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提升多点分散评标功能，青岛、威海、滨州、济宁、泰安、临沂、德州等市和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现有的基础条件上进一步提升场地设施，开展多点分散评标工作；2025 年底前，枣庄、菏泽等市完成场地设施提升改造，开展多点分散评标工作；2026 年底前，东营、潍坊、日照、聊城等市完成场地设施提升改造，全省实现分散评标统一协调调度，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均实现在省域内跨市多点分散评标。

四、保障措施

各级招标投标指导协调部门要高度重视多点分散评标工作，

按照工作任务和方法步骤扎实推进，确保如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要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指导招标人规范采用多点分散评标方式。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积极争取财政部门支持，加强场地基础设施建设和系统优化升级，做好评标专家标前培训。各市多点分散评标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全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年度评价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7月5日印发